

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2 年第 1 季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中文）：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Great Wal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白力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 531, 643, 909 元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L10411VBJ
开业时间： 2005 年 9 月
业务范围： 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
资金运用业务以及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北京、山东、四川、湖北、青岛、河南、河北、江苏、
天津、广东、湖南、安徽、重庆
报告联系人姓名： 朱世艳
办公室电话： 010-59238856
移动电话： 13810083615
传真号码： 010-59238880
电子信箱： zhushiyan@greatlife.cn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董事长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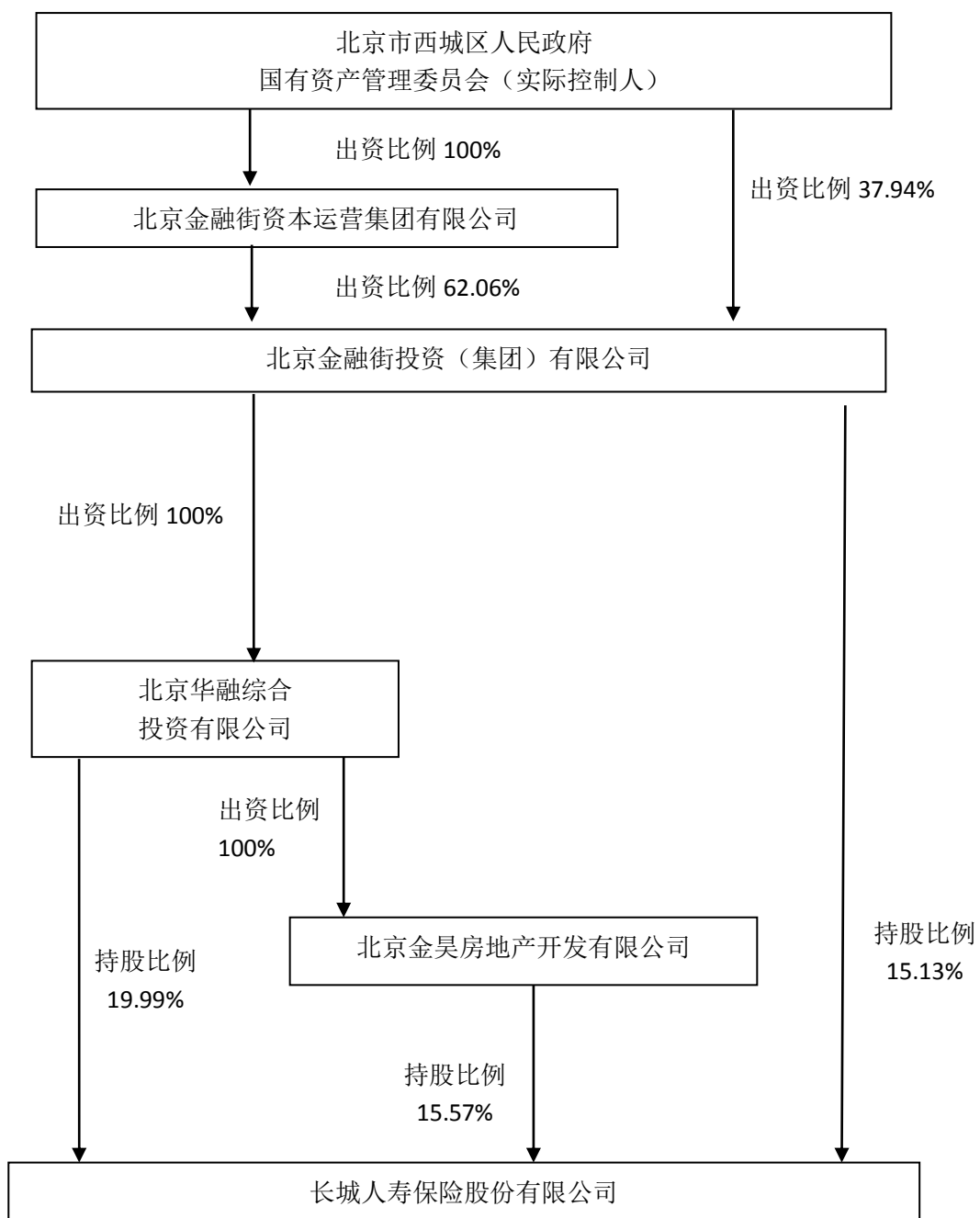
二、基本信息

（一）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单位：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1. 国有法人持股	2,967,201,546	53.64	-	-	-	-	2,967,201,546	53.64
2. 其他内资持股	2,564,442,363	46.36	-	-	-	-	2,564,442,363	46.36
其中：非国有法人持股	2,564,442,363	46.36	-	-	-	-	2,564,442,363	46.36
3. 外资持股	0	0	-	-	-	-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	-	-	-	0	0
股份总数	5,531,643,909	100.00	-	-	-	-	5,531,643,909	100.00

2. 实际控制人



3. 股东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长城人寿共有 19 家股东，其中：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金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家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长城人寿 50.69% 股权；中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牛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金羊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三家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长城人寿 18.43% 股权；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两家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长城人寿 4.25% 股权。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数量出资额变化	期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年末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股)	(股)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105,775,618	19.99%	—
北京金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861,442,161	15.57%	—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836,683,767	15.13%	—
中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743,426,251	13.44%	质押 470,000,000 股； 冻结 269,000,000 股
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651,414,267	11.78%	质押 651,414,267
宁波华山丰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262,693,306	4.75%	质押 262,693,306 股
北京金牛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197,750,000	3.57%	质押 117,604,968 股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9,957,067	2.17%	—
三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7,604,968	2.13%	—
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5,252,869	2.08%	—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103,300,000	1.87%	—
北京兆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87,934,913	1.59%	—
拉萨亚祥兴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85,000,000	1.54%	—
北京金羊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78,819,833	1.42%	质押 40,100,000 股
北京广厦京都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63,700,000	1.15%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30,000,000	0.54%	—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30,000,000	0.54%	—
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	27,000,000	0.49%	—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13,888,889	0.25%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无

5. 股权转让情况

无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和变更情况

1. 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公司董事会共有 12 位董事，其中非执行董事 4 人、执行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5 人。具体人员情况如下：

非执行董事：

祝艳辉先生，1974 年出生，自 2021 年起 11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2 号，获批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融街（天津）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工程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明霞女士，1975 年出生，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5 号，获批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法律硕士。历任北京市丰台区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庭长，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法务总监。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程学志先生，1971 年出生，自 202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595 号，获批时间为 2020 年 7 月。博士研究生。历任百年城商业地产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渤海信托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德邦创新资本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特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之江新实业有限公司高级研究总监，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中心副主任。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瑞晶先生，1990年出生，自2019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251号，获批时间为2019年5月。大学本科。历任北京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投资经理，泰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总监。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执行董事：

白力先生，1974年出生，自2017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3号，获批时间为2017年2月。自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28号，获批时间为2017年9月。自2022年3月起任本公司临时审计责任人。经济学硕士，现博士在读。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新闻处副处长、处长（期间挂职任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区长助理，兼任北京市金融街建设指挥部党组书记、常务副总指挥），中国人民银行团委书记（司局级）。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临时审计责任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斌先生，1971年出生，自2018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76号，获批时间为2018年11月。博士研究生。历任北京中鼎信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期间兼任北京创业园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海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北京金融街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期间兼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品牌客服部总经理），北京金融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纪委书记，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文鹏先生，1972年出生，自2018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81号，获批时间为2018年11月。博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会部负责人、精算部负责人，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投资官、党委委员，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独立董事：

胡维翊先生，1966 年出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13 号，获批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硕士研究生。历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主任科员，北京市乾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天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天铎律师事务所主任。

雷玮女士，1964 年出生，自 2020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63 号，获批时间为 2020 年 1 月。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主任科员，中国光大银行国际部处长、中国光大银行同业机构部部门助理及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风险管理部同业风险总监、中国光大银行金融机构部副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尔奎先生，1969 年出生，自 2019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241 号，获批时间为 2019 年 5 月。博士研究生。历任河北省社会科学院经济师，北京理工大学教师，中实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中永恒会计师事务所主任。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科（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所长，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独立董事，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亦工先生，1959 年出生，自 2021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3 号，获批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平安保险有限公司总公司金融投资部高级经理、实业投资部副总经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青岛分公司总经理、新渠道事业部总监，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副总裁，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挺先生，1970 年出生，自 2021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复旦大学 MBA，注册会计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6 号，获批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副行长，工业园区支行副行长，太仓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工业园区支行行长、党总支书记，苏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季度末，公司监事会共有 6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任庆和先生，1970 年出生，自 2020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自 2020 年 4 月起监事会主席，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140 号，获批时间为 2020 年 3 月，监事会主席报备文号为长寿发〔2020〕100 号，报备时间为 2020 年 4 月。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长春税务学院会计系讲师、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首席风险官、工会主席。

杨琴女士，1980 年出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80 号，获批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硕士研究生。历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企划室负责人、机构管理部企划分析室负责人，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保险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徐林先生，1988 年出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78 号，获批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大学本科。历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机构部项目经理，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旭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张丹女士，1971 年出生，自 2021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0 号，获批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北京行政学院(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研究生。曾任北京恒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曾挂职任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场外市场处副处长。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韩丰翔先生，1982 年出生，自 2018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287 号，获批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工程硕士。历任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室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陈吉祥先生，1979年出生，自2021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951号，获批时间为2021年11月。历任电信盈科集团金融事业部高级软件工程师，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服务部软件工程师、软件开发保全组长、软件开发室负责人、系统支持室负责人、部门总经理助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服务部负责人。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王玉改女士，1974年出生，202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2年2月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2022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临时责任人，副总经理任职批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116号，获批时间为2020年3月9日，审计责任人任职批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155号，获批时间为2020年4月1日。硕士研究生。历任新华人寿保险公司银保渠道处经理、团委书记、人事管理岗，正华健康保险公司（筹）市场部高级经理，首创安泰人寿保险公司综合业务营销部经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保险业务部副总经理、团体业务部副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新业务部副总经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电销市场营销部总经理兼北区电销中心主任、银保中心主任、战略企划部总经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副总经理。

陈卓，1977年出生，男，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精算师，任职批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36号、37号，获批时间为2021年1月14日。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士，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中国精算师。历任民生人寿市场部总经理助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金融事业部投资总监、民生人寿精算部副总经理、华夏人寿产品精算部总经理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公司拟任总精算师、君康人寿总精算师、副总裁。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精算师、首席信息官。

彭荣华女士，1972年出生，202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980号，获批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组训、人员管理室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管理室负责人、个人保险部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换情况

在报告期间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管人员是否发生更换？（是■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刘卫平	总经理	离任
2	王玉改	审计责任人	不再兼任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5000000	75%	75000000	75%	-
北京金融街保险经纪公司	子公司	25500000	51%	25500000	51%	-
北京金通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626525822.93	100%	526507867.73	100%	-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444444400	14.64%	444444400	14.64%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68361960	5.63%	168361960	5.63%	-
建信瑞居租赁公寓项目	联营公司	10500000	35%	10500000	35%	-
北京金颐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00000	100%	27000000	100%	-

（四）违规及受罚情况

1.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总公司未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分支机构受到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 2022年1月9日，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对四川分公司“管理不善导致崇州营销服务部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遗失”的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5000元。

2) 2022年3月31日，中国银保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对苏州中心支公司“财务数据不真实”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并罚款人民币12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3.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被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4. 报告期内公司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被银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三、主要指标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下季度末预测数
认可资产	62,323,646,744.12	59,749,519,185.96	64,762,216,521.22
认可负债	49,580,004,248.14	47,896,670,214.93	51,786,189,869.25
实际资本	12,743,642,495.98	11,852,848,971.03	12,960,499,086.59
核心一级资本	7,704,600,552.49	9,690,341,052.64	7,809,237,109.01
核心二级资本	231,245,159.83	-	240,360,833.57
附属一级资本	4,807,796,783.66	2,162,507,918.39	4,910,901,144.01
附属二级资本	-	-	-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771,420,096.33	7,759,712,276.59	8,068,902,470.75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03,019,782.66	244,980,263.60	304,435,609.33
附加资本	0.00	0.00	0
最低资本	7,771,548,441.63	7,759,712,276.59	7,807,731,203.63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64,297,270.69	1,930,628,776.05	241,866,738.9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4,972,094,054.35	4,093,136,694.44	5,152,767,882.9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2.11%	124.88%	103.1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63.98%	152.75%	166.00%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和监测指标

监管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流动性覆盖率	107.34%	100.11%

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29.09%	3.45%
公司净现金流（元）	1,050,336,962.81	-261,014,340.27
监测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元）	989,030,767.62	5,405,872,173.26
综合退保率	4.31%	3.54%
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元）	278,401,579.56	601,300,000.00
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元）	-55,710,201.40	-416,800,000.00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29.89%	26.65%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3.58%	1.20%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11.13%	9.22%
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1.95%	3.01%
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3.37%	3.68%
应收款项占比	0.59%	0.42%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6.71%	7.06%

注：指标定义及计算口径依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3号：流动性风险》的相关要求列示及计算。

（三）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2022年1季度	
	本季度(末)数	本年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元）	4,907,022,908.45	4,907,022,908.45
净利润（元）	-301,758,351.35	-301,758,351.35
总资产（元）	62,329,140,370.23	62,329,140,370.23
净资产（元）	4,855,809,725.46	4,855,809,725.46
保险合同负债（元）	36,299,907,141.03	36,299,907,14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5	-0.055
净资产收益率（%）	-5.71%	-5.71%
总资产收益率（%）	-0.49%	-0.49%
投资收益率（%）	0.36%	0.36%
综合投资收益率（%）	-0.72%	-0.72%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属于 I 类保险公司。截至 2022 年一季度末公司累计签单保费为 49.12 亿元，总资产为 623.29 亿元，共有 13 家省级分支机构。

公司 2018 年 1 月收到保监会关于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公司 2017 年 SARMRA 得分为 73.48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18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81 分，保险风险管理 8.30 分，市场风险管理 6.82 分，信用风险管理 7.69 分，操作风险管理 7.55 分，战略风险管理 7.27 分，声誉风险管理 6.81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7.05 分。

（二）本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实施进展情况

1、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与完善

根据监管新规要求，公司于 2022 年一季度修订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办法》等 33 项风险管理相关制度。

2、风险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本季度，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经营管理要求，调整发布法律合规和信息服务授权，本次修订重点结合公司诉讼管理委员会工作机制和客户信息保护要求等，对诉讼案件、系统权限申请等授权事项及审批流程进行调整，进一步加强对重要事项审批流程的关键风险管控。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内控流程测试作为检视公司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的重要手段，其测试范围包括公司治理、销售、运营、基础和资金运用等方面，通过测试可以发现内控缺陷和执行漏洞。本季度，公司持续完善内控流程测试机制，重点针对业务政策（方案）管理、中介机构合作管理和业务宣传培训资料管理等相关制度、流程开展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公司基本能够按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要求执行。针对测试发现的问题，公司持续推动相关部门落实整改。

4、风险管理工具的建设

风险偏好体系方面。本季度，开展 2022 年度风险偏好测算工作。在偿二代二期工程新规下更新测算模型，结合外部宏观经济形势预测 2022 年经济走势，在稳健风险偏好原则下

测算更新容忍度指标。公司《2022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通过董事会审批。此外，对公司全面预算与业务规划进行独立风险评估与压力测试。经评估，其符合公司稳健风险偏好要求。

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方面。本季度，根据偿二代二期新规持续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一是根据 SARMRA 评估条目变化情况，对标更新系统条目，同时根据自上而下原则和管理实效原则增加综合调整功能；二是持续调整分公司风险监测功能，组织各分公司进行指标试填报并对缺陷问题进行调试。

五、风险综合评级

（一）风险综合评级信息-监管评估

本公司 2021 年第 3 季度、4 季度监管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均为 A 类。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为进一步提升风险综合评级管理成效，公司每季度进行自评估，总结问题、制定整改计划并推动整改，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一季度公司一是总结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管理工作并形成工作报告，发送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推动公司风险综合评级管理工作；二是落实管理责任，总分公司联动，分层级、分重点地持续推动整改；三是认真研究偿二代二期监管规则，根据新要求进一步规划风险管理工作，持续开展风险管理培训，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意识和风险管理水平。

（三）风险自评估情况

公司对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自评估，主要参考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1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3 号：流动性风险》的评价维度，采用风险指标监测与现场评估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主动识别、评估、管控风险，对发现的风险进行定期监督和报告。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操作风险：

在制度建设方面，修订并发布《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管理细则》《操作风险控制自评管理细则》《操作风险限额管理细则》4项制度，本次修订主要结合偿二代二期第12号文件规定，重点对操作风险控制自评、关键风险指标和损失事件库三大工具的管理要求进行细化。

在自评方面，公司根据“偿二代”12号文和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控制自评管理细则》要求，组织总、分公司开展2021年度操作风险自评工作，重点对公司治理、销售、运营、财务和行政等17大类207项操作风险点从风险发生可能性、影响程度、控制措施有效性和存在问题等多维度开展自评。

在损失事件管理方面，本季度公司持续履行按月收集操作风险损失事件职责，针对总、分公司上报的事件维护至事件库中，并按业务条线、损失事件、风险成因、损失形态和后果严重程度等维度进行分类分析。

战略风险：

截至2022年一季度末，公司总保费收入49.12亿元，年度计划达成率37.83%，同比增长31.64%。

其中，新单保费累计达成25.84亿元，年度计划达成率47.76%，同比增长67.63%。

续期保费累计达成23.28亿元，年度计划达成率30.74%，同比增长6.31%。

综上，截至2022年一季度末，公司主要保费目标达成进度良好，总保费、新单保费、续期保费年度计划达成率均超时间进度，且同比均实现正增长，战略执行风险总体可控。公司将坚持中长期战略目标不动摇，持续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以客户为中心提升服务能力、丰富产品供给、优化业务队伍，推动保险业务又好又快发展，不断提升战略实施能力。

声誉风险

2022年1季度，公司在舆情监测管理、潜在声誉风险排查、声誉风险应急预案、自评标准化模板建设、媒体关系维护及宣传引导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有效防范了重大声誉事件的发生，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主要工作举措如下：

一是加强日常舆情监测管理。持续做好日常舆情监测、预警、分析和研判，严格执行每日舆情“零报告”制度。对监测发现的媒体负面报道或敏感信息高度关注并进行分级预警处置。

二是开展潜在声誉风险排查。下发1季度潜在声誉风险排查工作通知，全面排查总分公司在日常经营、投诉处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声誉风险点，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从源头减少声誉风险触发因素，消除声誉风险隐患。

三是制定声誉风险应急预案。在 2022 年春节、全国“两会”及“3.15”消费者权益日期间，提前进行声誉风险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及舆情风险提示，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

四是下发自评估标准化模板。制定下发《声誉风险管理自评估标准化模板》，旨在监督、指导和考核全系统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执行情况，提升制度健全性与遵循有效性，夯实声誉风险管理基础。

五是注重媒体维护与宣传引导。通过新华网、人民网等上百家媒体发布新闻通稿 5 篇，被上百家媒体报道及转载 500 余篇次，阅读量达 149 万人次。参加《中国银行保险报》“2022 金诺品牌影响力活动案例征集”及行业重要奖项评选。推进公司自媒体矩阵建设，完成百家号、搜狐号、雪球号和企鹅号注册认证，加强正面主动发声与宣传引导。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作为保险公司重点监控的指标之一，我公司在实际业务运作中，建立了由多部门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监督管理小组，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产品结构、市场环境等情况，合理评估公司所面临的流动性需求，对于流动性风险监控建立了相应的预算、计划控制体系，有效监督公司未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情况，根据流动性需求，对公司的各项业务收入计划、投资计划以及融资计划向公司管理层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关注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如非正常集中退保、重大负面报道等。通过流动性覆盖率、净现金流、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等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辅助综合退保率、规模保费增速、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和季均融资杠杆比例等监测指标分析公司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实际状况。

2022 年一季度，公司未来一年净现金流 83.37 亿，流动性覆盖 107.34%，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均保持正常，流动性状况良好。

六、重大事项

（一）本季度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情况

本季度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 （有 无 ）

（二）重大再保险合同 （有 无 ）

公司在本季度签订与汉再、前海再、法再的比例再保险合同，涵盖 49 个险种，险种类型包括健康保险、人寿保险、意外保险、年金保险。2022 年一季度该合同下险种的分出保费合计为 31,132,911.52 元，摊回赔款为 7,748,465.63 元。

再保公司	合同名称	分出比例
汉再	汉诺威再 比例再保合约 第 20 号补充协议	60%
前海再	前海再比例再保险合同	30%
法再	法再人寿保险分保合约	10%

签署日期：2022/2/15

生效日期：2020/12/12

(三) 重大退保事项

公司本季度退保率居前三的产品明细如下（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退保规模	报告期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	年度累计退保率
长城金裕年金保险 B 款	传统型	银保	701,681,983.16	87.30%	701,681,983.16	87.30%
长城金裕年金保险 A 款	传统型	银保	911,008,514.62	85.34%	911,008,514.62	85.34%
长城鑫城 3 号年金保险	传统型	银保	50,904,041.20	35.87%	50,904,041.20	35.87%

(四) 重大投资行为

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 重大投资损失

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 重大融资事项

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 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人寿和长城财富双方在委托投资过程中应	基本管理费与浮动管理费定价方法为可比非受控价格法，资产管理	委托投资管理费用包含基本管理费、浮动管理费以及资产管	—	—	长城人寿可按月支付长城财富基本管理费，也可在委托年度结束后

	支付给长城财富的管理费用	增值服务费定价方法为成本加成法	理增值服务费用，2021年全年委托投资管理费用上限为年度加权资金余额 x0.4%。			一次支付，具体支付金额及付款时间由双方沟通，以书面形式确定后执行。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经各方一致同意，此次增资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增资价格最终经北京市西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定	每股人民币 2.01 元	1.59 亿元	3.6%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且评估价格经由国资委核准通过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足额支付

(八) 重大担保

- (1) 报告期内无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
- (2) 报告日无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

(九) 其他重大事项

无其他重大事项。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本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季度提升 11.23%。实际资本较上季度上升 89,079 万元，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增加 1,184 万元。实际资本增加，其中由于偿付能力二期监管规则变动，导致偿付能力准备金减少约 16 亿元。业务扩大，但最低资本仅小幅增长，是由于偿付能力二期监管规则下，各类子风险最低资本更加均衡，同时相关系数降低，导致风险分散效应增加 6 亿元。

本季度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减少 4.6%，整体变化幅度较小，结构间发生重大变化，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大幅降低、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和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大幅提升，主要原因是由于偿付能力二期工程切换，原计量信用风险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在二期工程下可用于对冲负债端利率风险，此外市场风险因子也发生显著提升。

本季度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增加 66.74%，结构间发生重大变化，利差风险最低资本大幅增加、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大幅减少，主要原因同样是偿付能力二期工程切换，原计量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持有至到期债券在二期工程下计量利差风险，风险敞口显著扩大。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季度报告的审计意见

无

（二）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无

（三）信用评级有关信息

2022 年 3 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2020 年资本补充债（第一期）、2021 年资本补充债（第一期）及 2021 年资本补充债（第二期）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 AA+，债券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2 年 3 月，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2020 年资本补充债（第一期）、2021 年资本补充债（第一期）及 2021 年资本补充债（第二期）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主体信用等级 AA，债券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外部机构对验资、资产评估（含房地产评估）等事项出具的意见

无

(五) 报告期内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无

九、实际资本

S02-实际资本表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元

行次	项 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7,704,600,552.49	9,690,341,052.64
1.1	净资产	4,855,809,725.46	5,721,206,378.38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2,848,790,827.03	3,969,134,674.26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43,360,568.84	-22,895,632.09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37,866,942.73	35,177,755.42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63,155,198.98	-164,371,986.33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017,439,652.12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4,121,224,537.26
2	核心二级资本	231,245,159.83	-
2.1	优先股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31,245,159.83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4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	附属一级资本	4,807,796,783.66	2,162,507,918.39
3.1	次级定期债务		
3.2	资本补充债券	1,998,237,032.57	1,998,135,932.06
3.3	可转换次级债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3.5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163,155,198.98	164,371,986.33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646,404,552.11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8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4	附属二级资本	-	-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4.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5	实际资本合计	12,743,642,495.98	11,852,848,971.03

S03-认可资产表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季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2,545,055,179.52	-	2,545,055,179.52	1,475,666,189.52	-	1,475,666,189.52
1.1	库存现金	20,353,855.39		20,353,855.39	3,854.60	-	3,854.60
1.2	活期存款	1,777,322,617.83		1,777,322,617.83	747,335,664.06	-	747,335,664.06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747,378,706.30		747,378,706.30	728,326,670.86	-	728,326,670.86
2	投资资产	52,907,820,427.87	15,527,565.38	52,892,292,862.49	51,660,037,419.55	-	51,660,037,419.55
2.1	定期存款	4,237,120,500.00		4,237,120,500.00	4,202,120,500.00	-	4,202,120,500.00
2.2	协议存款	1,850,000,000.00		1,850,000,000.00	1,450,000,000.00	-	1,450,000,000.00
2.3	政府债券	5,265,799,566.13		5,265,799,566.13	5,087,033,852.05	-	5,087,033,852.05
2.4	金融债券	5,633,718,294.47		5,633,718,294.47	5,286,015,963.92	-	5,286,015,963.92
2.5	企业债券	3,269,031,012.73		3,269,031,012.73	5,654,153,586.99	-	5,654,153,586.99
2.6	公司债券	6,792,510,836.15		6,792,510,836.15	3,344,574,321.28		3,344,574,321.28
2.7	权益投资	6,830,428,673.79		6,830,428,673.79	5,628,176,952.24	-	5,628,176,952.24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6,319,549,624.09		6,319,549,624.09	7,807,433,244.44	-	7,807,433,244.44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2.11	信托计划	2,818,700,000.00		2,818,700,000.00	3,218,850,000.00	-	3,218,850,000.00
2.12	基础设施投资						
2.13	投资性房地产	1,318,610,000.00	15,527,565.38	1,303,082,434.62	1,318,610,000.00	-	1,318,610,000.00
2.14	衍生金融资产						
2.15	其他投资资产	8,572,351,920.51		8,572,351,920.51	8,663,068,998.63	-	8,663,068,998.63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3,657,757,423.35	-37,866,942.73	3,695,624,366.08	3,638,024,678.87	-35,177,755.42	3,673,202,434.29
4	再保险资产	129,512,192.27	-	129,512,192.27	97,752,050.68	-	97,752,050.68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05,187,223.41		105,187,223.41	78,384,316.56	-	78,384,316.56
4.2	应收分保账款	24,324,968.86		24,324,968.86	19,367,734.12	-	19,367,734.12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2,798,326,984.20	-	2,798,326,984.20	2,559,316,703.89	-	2,559,316,703.89
5.1	应收保费	343,191,112.01		343,191,112.01	230,035,856.47	-	230,035,856.47
5.2	应收利息	758,534,698.73		758,534,698.73	670,831,927.74	-	670,831,927.74
5.3	应收股利				-	-	-
5.4	预付赔款				-	-	-

5.5	存出保证金				-	-	-
5.6	保单质押贷款	1,157,008,751.63		1,157,008,751.63	1,150,590,365.11	-	1,150,590,365.11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539,592,421.83		539,592,421.83	507,858,554.57	-	507,858,554.57
6	固定资产	130,974,076.84	-	130,974,076.84	133,287,874.58	-	133,287,874.58
6.1	自用房屋	107,544,218.61		107,544,218.61	108,500,209.98	-	108,500,209.98
6.2	机器设备	19,296,458.09		19,296,458.09	20,276,184.40	-	20,276,184.40
6.3	交通运输设备	3,911,308.77		3,911,308.77	4,195,944.01	-	4,195,944.01
6.4	在建工程				-	-	-
6.5	办公家具				-	-	-
6.6	其他固定资产	222,091.37		222,091.37	315,536.19	-	315,536.19
7	土地使用权						
8	独立账户资产						
9	其他认可资产	159,694,086.18	27,833,003.46	131,861,082.72	173,152,145.54	22,895,632.09	150,256,513.45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2	应急资本						
9.3	其他	159,694,086.18	27,833,003.46	131,861,082.72	173,152,145.54	22,895,632.09	150,256,513.45
10	合计	62,329,140,370.23	5,493,626.11	62,323,646,744.12	59,737,237,062.63	-12,282,123.33	59,749,519,185.96

S04-认可负债表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 1 季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准备金负债	30,404,817,776.97	30,578,838,527.72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126,068,968.37	30,326,101,574.14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101,738,364.82	30,309,728,112.37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330,603.55	16,373,461.77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278,748,808.60	252,736,953.58
1.2.1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4,102,845.17	104,400,583.15
2	金融负债	16,744,642,754.24	14,705,269,192.12
2.1	卖出回购证券	7,191,967,355.12	5,331,490,015.60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9,552,675,399.12	9,373,779,176.52
2.3	衍生金融负债		
2.4	其他金融负债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2,430,543,716.93	2,612,562,495.09
3.1	应付保单红利	288,904,954.94	266,586,569.59
3.2	应付赔付款	1,143,349,607.50	1,140,837,837.63
3.3	预收保费	43,862,279.51	229,286,358.55
3.4	应付分保账款	18,289,119.65	1,936,163.13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55,994,863.37	346,576,996.64
3.6	应付职工薪酬	151,773,491.72	185,717,337.62
3.7	应交税费	11,691,455.68	14,071,492.33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416,677,944.56	427,549,739.60
4	预计负债		
5	存独立账户负债		
6	资本性负债		
7	其他认可负债	-	-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	现金价值保证		
7.3	所得税准备		
8	认可负债合计	49,580,004,248.14	47,896,670,214.93

十、最低资本

S05-最低资本表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季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468,523,654.59	7,514,732,012.99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678,315,212.50	1,632,662,172.00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109,371,668.85	997,788,516.33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984,555,151.38	946,462,574.41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285,789,100.73	366,685,668.18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701,400,708.46	678,274,586.92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1,790,579.85	20,605,021.15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11,790,579.85	20,605,021.15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468,819,158.15	6,782,310,673.50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4,465,437,850.94	6,446,188,851.33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5,296,319,048.45	3,225,191,818.05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11,329,678.27	242,730,603.82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7,305,839.51	20,155,193.99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4,782,799.94	-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646,356,058.96	3,151,955,793.69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874,610,677.62	1,124,299,894.56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1,558,663,489.88	71,280,631.46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722,347,081.64	1,104,359,365.43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406,399,893.90	51,340,102.33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2,024,122,002.01	1,467,216,338.50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540,889,971.52	577,929,409.72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540,889,971.52	577,929,409.72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223,472,474.10	2,316,343,552.77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03,024,787.04	244,980,263.60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 附加资本		
3.3	G-SII 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4	最低资本	7,771,548,441.63	7,759,712,276.59